

115 年度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業務研習營

一、 辦理目的

「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於 111 年 5 月 1 日施行，為確保第一線服務職災勞工之勞工行政人員，對該法相關法規及實務作業之充分理解，以保障職災勞工權益，並促進業務交流，本(115)年針對直轄市、縣(市)政府職災勞工個案主動服務專業服務人員、職災勞工重建行政協助人員及辦理勞動基準法職業災害補償業務人員、勞工保險局暨各地辦事處人員、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人員、職業傷病診治專責醫院、職業傷病診治網絡醫院、認可職災職能復健專責醫院辦理職業災害勞工個案管理或協助等人員辦理研習課程。透過 2 日研習活動，除宣達災保法最新法令動態，並進行雙向業務交流討論，使實務作業問題得以有效反映，作為災保法制度之參考。

二、 辦理單位

勞動部。

三、 辦理場次及參與人數

全國中區及南區各辦理 1 場次(2 天 1 夜)，共計 2 場次。每場人數預計 85 人。

第 1 場次(中區)：115 年 11 月 2 日(一)至 11 月 3 日(二)

地址：台中金典酒店(臺中市西區健行路 1049 號)

第 2 場次(南區)：115 年 11 月 9 日(一)至 11 月 10 日(二)

地址：高雄福容大飯店(高雄市鹽埕區五福四路 45 號)

四、 課程主題及時間配當

第 1 天		
活動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09:30-10:00	報到	
10:00-10:10	開幕式(課程說明、環境簡介等)	活動說明 10 分鐘
10:10-11:40	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政策法令(一)【勞工職業災害保險部分】	勞動部勞動保險司
11:40-13:00	午餐及交流	
13:00-14:30	勞工職業災害保險職業傷病審查實務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14:30-14:50	茶敘及交流	
14:50-16:20	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案例分析與函釋	勞動部勞動保險司
16:20-16:50	實務交流與討論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勞動部勞動保險司
18:00	晚餐及交流	

第 2 天		
活動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09:30-10:00	報到	
10:00-10:50	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 法政策法令(二)【勞工職業 災害預防重建、補助部分】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10:50-11:00	休息及交流	
11:00-11:50	勞工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 實務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11:50-13:30	午餐及交流	
13:30-14:20	職業醫學講座(1)	職業醫學科醫師
14:20-14:40	茶敘及交流	
14:40-15:30	職業醫學講座(2)	職業醫學科醫師
15:30-16:00	綜合座談暨實務交流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勞動部勞動保險司
16:00	賦歸	